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社会保险政策法规，宣传各项社会保险政策，扩大参保覆盖面，建立管理用人单位和参保对象社会保险档案；(二) 负责办理社会保险登记。受理参保对象的缴费申报，核定缴费额并确定用人单位工伤保险缴费费率；(三) 负责建立管理参保人员缴费记录和社会保险待遇权益记录，负责提供社会保险查询、咨询等相关服务，受理社会保险经办服务的举报、投诉。(四) 负责按规定办理参保对象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手续；(五) 负责核算养老、工伤、失业保险、职业年金各项待遇；(六) 负责养老、工伤、失业保险、职业年金各项基金的支付与结算。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负责统计各项社会保险参保扩面情况并向社会公布；(七) 负责开展并指导各乡(镇)劳动保障所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征缴及退休、死亡人员待遇核对，对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环节、操作流程、业务经办依法合规性、规范性进行指导检查；(八) 负责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做好退休人员享受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8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稽核科、征缴科、支付科、网络科、城乡居民养老征缴科、城乡居民养老支付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部门

编制数30人，实有人数44人，其中：在职27人，减少10人；退休17人，增加1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681.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81.6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681.67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681.67	支 出 合 计	681.67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项 目	合 计	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681.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81.67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7.97	657.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7	23.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681.67	支 出 总 计	681.67	681.67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 计	人员经费
**	**	**	1	2	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5.85	325.85	
301	01	基本工资	93.3	93.3	
301	02	津贴补贴	129.77	129.77	
301	03	奖金	15.87	15.8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85	32.8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05	20.05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1	5.41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5	2.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3.7	23.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	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9		20.69
302	01	办公费	0.56		0.56
302	02	印刷费	1		1
302	05	水费	2		2
302	06	电费	2		2
302	07	邮电费	0.48		0.48
302	08	取暖费	9.93		9.93
302	11	差旅费	1.23		1.23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		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8	13.38	
303	02	退休费	12.94	12.94	
303	05	生活补助	0.44	0.44	
		合计	359.92	339.23	20.69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681.67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收入预算681.67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681.67万元，占100%，比上年减少104.54万元，主要原因是对全县退休中人待遇重算的职业年金补助资金项目支出减少。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无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支出预算681.67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59.92万元，占52.8%，比上年减少114.7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321.74万元，占47.2%，比上年增加10.21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安排较上年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81.67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7.9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住房保障支出23.7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81.6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272.46万元，下降28.56%。主要原因是：对全县退休中人待遇重算的职业年金补助资金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57.97万元，占96.52%。
2. 住房保障支出（类）23.70万元，占3.4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20年预算数为307.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30.60万元，下降51.79%，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32.8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5.31万元，下降13.92%，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企业关闭破产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17.4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7.42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2019年

预算无安排。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0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50.00万元，增长20%，主要原因是：本年此项预算较上年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23.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97万元，下降14.35%，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59.9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39.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20.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城乡居民养老县级配套、丧葬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英吉沙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暂行管理办法》英人社发【2019】2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56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低保户、贫困户、残疾人员个人缴费补

助、60岁以上基础养老金补助与死亡人员丧葬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一月份

项目名称：95年前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2020年4月-2021年3月1995年前退休人员生活补贴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新财企【2019】124号）文件

预算安排规模：17.4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发放1995年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一月份

项目名称：vpn专线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社险发【2018】26号预

算安排规模：4.3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各乡镇社保网络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一月份。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0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0.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无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50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支出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无安排。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

管理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5.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长4.16%。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车辆维护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4965.00平方米，价值731.76万元。
2. 车辆2辆，价值26.78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价值26.78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5.0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41.98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3个，涉及预算金额581.74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县级配套、丧葬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0	其中：财政拨款	56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全面建成公平、规范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与社会保障政策相配套，充分发挥家庭养老等传统保障方式的积极作用，更好保障参保城乡居民的老年基本生活。 2：符合条件的广大群众全民参保，参保率达到100%。3：60岁以上符合条件的享受待遇人员享受率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万人)			13.7	
		60岁以享受待遇人次数（万人）			17.4	
	质量指标	参保率（%）			100%	
		经费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60岁以上享受待遇人员(元/年/人)			17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年龄满60周岁并符合待遇领取人员终生保障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项目名称	95年前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42	其中：财政拨款	17.4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企业退休人员保障制度制度，推动保障更加公平、管理服务更加规范、保障资源利用更加有效，促进企业退休人员保障体系持续健康发展，解决广大群众生活保障问题，确保符合条件95年以前企业退休人员135人生活补助17.4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缴费人数(人)			135	
	质量指标	参保缴费率(%)			1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	
	成本指标	人均月补助标准(元/人)			1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	
		减轻群众生活困难负担			有效	
		改善95年以前企业退休人员生活保障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各级政府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目标责任考核机制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0.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项目名称	vpn专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2	其中：财政拨款	4.32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喀地社险发【2018】26号文件要求，确保各乡镇及社区使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信息管理系统正常运行，正常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使用VPN（条）			2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VPN成本（元/条）			216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城乡居民养老生活保障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年满60周岁并符合待遇领取人员终生保障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10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社会保险管理局

2020年05月15日